



勞動力發展署

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, MINISTRY OF LABOR

日期：112年11月6日

承辦單位：綜合規劃組
主管姓名：呂美慧 組長
聯絡電話：02-8995-6010
行動電話：0972795022

勞動力發展署網址：www.wda.gov.tw
新聞聯絡人：許慈敏 科長
聯絡電話：02-8995-6015
行動電話：0965-656-008

勞動力發展署 LOGO 遭冒用，小心不要受騙！

近來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發現該署 LOGO 遭冒用並設置「勞工處勞工服務中心」Facebook 粉絲專頁，利用「自營業、無一定雇主自營工作勞工、臨時工、急難救助、企業貸款、勞工貸款、農民漁民貸款及店家商家貸款」等關鍵字，誘騙民眾加入 LINE 群組，再藉口可代為申請補助或貸款的名義，來獲取民眾個人身分證號、銀行帳號等個人資料。發展署特此聲明，該粉絲專頁非發展署設置，請民眾務必提高警覺，切勿受騙，並將立即移請地檢署及內政部警政署偵辦。

發展署表示，勞動部及所屬機關（構）推動各項勞工協助措施及相關訊息，均以勞動部官網（<https://www.mol.gov.tw/>）、勞動力發展署官網（<https://www.wda.gov.tw>）、台灣就業通網站（<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>），及勞動部 FB（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mol.labor>）、勞動力發展署 FB（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wda.gov.tw/>）、台灣就業通 FB（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jobsfamily>）內容為主，如民眾接獲推播廣告被引導需加入群組、或經要求提供個人資料，請務必向勞動部及所屬機關（構）進一步求證，確保自身權益，亦可撥打勞工諮詢申訴專線 1955、勞動力發展署免付費客服專線 0800-777888 洽詢。如涉及其他部會資訊，亦建議向該部會官方網站、FB 及聯絡電話洽詢，避免受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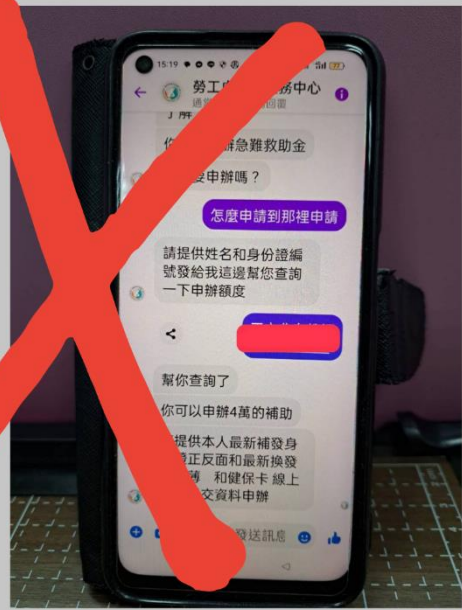
發展署強烈呼籲民眾勿以身試法，一旦發現不法事證，即移送法辦，絕不寬貸。

重要澄清公告

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, MINISTRY OF LABOR

提醒大家小心勿受騙

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, MINISTRY OF LABOR

從未設置【勞工處勞工服務中心】

正版在這裡

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, MINISTRY OF LABOR

www.facebook.com/wda.gov.tw



目前已積極蒐證，將儘速移送檢調偵辦，保留民
刑事求償權利，並且向臉書平台檢舉要求下架，
捍衛機關尊嚴，向不法宣戰！

民眾如有相關疑慮，請撥打 **0800-777-888**
免付費服務專線

即時新聞澄清

【澄清稿】勞動力發展署LOGO遭冒用，小心不要受騙！

發布單位：綜合規劃組

發布日期：112-11-06

檢核日期：112-11-06

點閱人氣：3

近來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發現該署LOGO遭冒用並設置「勞工處勞工服務中心」Facebook粉絲專頁，利用「自營業、無一定雇主自營工作勞工、臨時工、急難救助、企業貸款、勞工貸款、農民漁民貸款及店家商家貸款」等關鍵字，誘騙民眾加入LINE群組，再藉口可代為申請補助或貸款的名義，來獲取民眾個人身分證號、銀行帳號等個人資料。發展署特此聲明，該粉絲專頁非發展署設置，請民眾務必提高警覺，切勿受騙，並將立即移請地檢署及內政部警政署偵辦。

發展署表示，勞動部及所屬機關（構）推動各項勞工協助措施及相關訊息，均以勞動部官網（<https://www.mol.gov.tw/>）、勞動力發展署官網（<https://www.wda.gov.tw/>）、台灣就業通網站（<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>），及勞動部FB（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mol.labor/>）、勞動力發展署FB（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wda.gov.tw/>）、台灣就業通FB（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jobsfamily/>）內容為主，如民眾接獲推播廣告被引導需加入群組、或經要求提供個人資料，請務必向勞動部及所屬機關（構）進一步求證，確保自身權益，亦可撥打勞工諮詢申訴專線1955、勞動力發展署免付費客服專線0800-777888洽詢。如涉及其他部會資訊，亦建議向該部會官方網站、FB及聯絡電話洽詢，避免受騙。

發展署強烈呼籲民眾勿以身試法，一旦發現不法事證，即移送法辦，絕不寬貸。